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ST 金正

公告编号：2021-048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 减持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2月1日，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持有公司14,800万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3日披露《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公司并于2021年3月6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票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于2021年3月25日披露《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撤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于2021年4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公司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持有公司的14,800万股股票于2021年5月6日10时至2021年5月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将拍卖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阿里拍卖网络平台于2021年5月7日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姓名杨小龙通过竞买号V4996于2021年5月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ST金正（证券代码：002470）14,800万股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211,371,400（贰亿壹仟壹佰叁拾柒万壹仟肆佰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

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拍卖标的成交余款缴纳、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是否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拍卖前，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84,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69%，控股股东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万连步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01,374,52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5.69%。如本次公告拍卖股权划转完成后，万连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将变更为 236,1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18%，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万连步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将变更为 1,353,374,52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19%。

3、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鲁证调查字[2020]18 号），目前公司正处于被立案调查期间，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得减持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冻结股份存在被强制过户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4、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将积极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涉及权益变动时，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司法拍卖结果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